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作为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创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开创电气进行了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时间：2026 年 1 月 9 日

培训方式：现场授课与线上参会结合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会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主要结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纪律处分实施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培训相关人员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巩固合规交易等方面的认识。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有关要求，对开创电气进行了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对于本次培训工作，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公司治理、合规交易的监管要求有了更全面的了解，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相关人员的法律法规知识和规范运作意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劳旭明

殷啸尘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